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T松江　公告编号:临2020-041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6月2日,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64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说明并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1.关于债务逾期。截止报告期期末,你公司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共计4.59亿元,逾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共计2亿元,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金融机构利息0.88亿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17.43亿元。请公司:(1)列示未按期偿还的借款金额、债权人、利率、约定还款日、解决办法和违约责任;(2)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分析还款能力。

2.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报显示,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1.17亿元,同比减少60.87%。业绩预告更正公告显示,根据对母公司、张贵庄项目、东南角项目、美湖里项目公司的利润预测,你公司预计未来五年没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故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1.76亿元,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请你公司:(1)结合张贵庄、东南角、美湖里等项目公司的资金投入、资产负债结构、业务进展、营收规模、利润预测等情况,说明未来五年没有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的原因及相关会计处理的合理性;(2)说明上述项目是否已产生实际损失,并评估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3)进一步评估和完善利润预测有效性,加强与相关方的持续沟通,确保利润预测、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与计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关于诉讼。年报显示,公司涉及3笔金额分别为3.13亿元、1.41亿元和1.34亿元的诉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但公司未在临时公告中予以披露。请公司说明:(1)截止目前,上述诉讼进展及审理结果;(2)审慎评估上述诉讼对公司的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3)是否存在重大事项披露不及时,以定期报告形式代替临时公告的情形;(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4.关于受限货币资金。截止报告期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7.42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共计6.26亿元。请公司:(1)列示上述受限货币资金的具体存款银行、形成背景及受限原因;(2)自查是否存在定期存单等质押品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融资担保等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关于其他受限资产。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受限资产规模共计44.74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34.59%,受限资产涉及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应收账款、在建工程等,受限原因为抵押和质押。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受限资产被质押或抵押的交易背景;(2)质押融资的融资对象和融得资金的具体用途;(3)是否存在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提供质押或抵押资产的情形及金额。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卓朗科技

6.关于筹划转让卓朗科技部分股权。信息服务业务是你公司2019年度收入的主要来源,你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朗科技)为主开展信息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卓朗科技实现营业收入12.72亿元,实现归母扣非净利润1.28亿元。年报及相关公告显示,你公司拟筹划转让卓朗科技部分股权,预计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请公司说明:(1)转让卓朗科技部分股权的主要考虑,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转让卓朗科技部分股权的进展情况;(3)披露截止至2020年5月29日,你公司与卓朗科技各类往来款项以及为卓朗科技担保情况。公司应在公开挂牌转让的推进过程中,妥善处理往来款项及担保等问题,切实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7.关于业绩承诺。前期,公司收购卓朗科技80%股权,交易对手方承诺卓朗科技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不低于0.9亿元、1.1亿元和1.3亿元。年报显示,相关方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106.99%、106.79%和98.16%。2019年半年报显示,卓朗科技上半年业绩亏损6637.48万元。请公司结合卓朗科技收入确认政策、签约及销售情况、成本及费用变动趋势,说明卓朗科技下半年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三、其他事项

8.关于费用。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滑62.94%,但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共计3.24亿元且均有所增长,合计同比增加40%。报告期内,你公司员工人数增长50%,应付职工薪酬增加158.47%。此外,定期报告显示,你公司财务费用8.46亿元,同比增加22.76%,其中,2019年四季度财务费用4.34亿元,较2019年前三季度平均每季度财务费用增长216.79%。请公司:(1)结合近两年各细分业务营业收入、员工人数、职工薪酬、各项费用变动趋势及原因等,说明营业总收入大幅减少、费用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主要存量有息负债金额、借款日、利率等情况,说明第四季度财务费用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9.关于往来款项。年报显示,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合计10.67亿元,较上年度同比增加209.46%。其中,对天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岭控股)的预付账款余额9亿元,占比84.38%。你公司称,因解除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天岭控股于2020年1月退回上述9亿元款项。此外,你公司应收天津市静海区团泊新城开发建设总公司的体育场转让款账龄已满5年,余额共计7.32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3.66亿元。你公司称,正在与所在区相关部门协商,推进完成体育场转让对价款项全额收回。请公司:(1)说明上述款项的形成时间、形成时间、形成背景及原因,交易对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说明解除资产购买协议的主要原因;(3)说明体育场转让款预计收回时间、坏账计提比率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4)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收款项回款追偿方案和实施措施,采取必要措施切实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2020年6月10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准备答复工作,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20-060
债券代码:128015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久其转债将于2020年6月8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每10张久其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0.00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0年6月5日

3、除息日:2020年6月8日

4、付息日:2020年6月8日

5、久其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第二年为0.5%,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3%,第五年为1.5%,第六年为1.8%。

6、久其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5日,凡在2020年6月5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0年6月5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7、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0年6月8日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久其转债,债券代码:128015),根据公司发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的有关条款的规定,在久其转债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久其转债2019年6月8日至2020年6月7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久其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3、债券代码:128015

4、发行规模:78,000万元(780万张)

5、债券期限:久其转债存续期限为6年,即2017年6月8日至2023年6月7日

6、转股期限:久其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17年12月15日至2023年6月7日止)

7、债券利率:第一年为0.3%,第二年为0.5%,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3%,第五年为1.5%,第六年为1.8%

8、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本次付息是久其转债第三年付息,期间为2019年6月8日至2020年6月7日,票面利率为1.0%。

(2)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3)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9、信用评级: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久其转债发行进行了评级,根据联合评级于2016年9月1日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6]1106号),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根据联合评级于2017年8月7日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7]1311号),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根据联合评级于2018年6月13日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8]864号),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根据联合评级于2019年6月22日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685号),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久其转债第三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19年6月8日至2020年6月7日,票面利率为1.0%,每10张“久其转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0.00元(含税)。对于持有久其转债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8.00元;对于持有久其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10.00元;对于持有久其转债的其他债权持有者,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10张派发利息10.00元,自行缴纳债权利息所得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规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如下:

1、债权登记日:2020年6月5日(星期五)

2、除息日:2020年6月8日(星期一)

3、付息日:2020年6月8日(星期一)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5日(该日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久其转债持有人(界定标准请参见本公告的“特别提示”)。

五、付息方法

公司将授权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足额用于利息支付的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久其转债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故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

联系人:刘文佳

电话:010-58022988

传真:010-58022897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永安里路101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0,000,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0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谈行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费伟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邵家旭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1议案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洛合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武进区洛阳镇汤墅村民委员会租赁房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2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2议案名称: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3议案名称:公司向关联方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4议案名称:公司向关联方江苏洛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5议案名称: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乐清竞取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6议案名称:公司向关联方浙江企达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7议案名称: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8议案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泉州七星电气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江苏洛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董事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监事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000,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1	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洛合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武进区洛阳镇汤墅村民委员会租赁房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2	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3	公司向关联方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4	公司向关联方江苏洛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5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乐清竞取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6	公司向关联方浙江企达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7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8	公司控股子公司泉州七星电气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江苏洛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与会人员听取了《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计投票议案,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寅炳、崔明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转债代码:113537　转债简称:文灿转债
转股代码:191537　转股简称:文灿转股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文灿转债”2020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0年6月9日

●可转债除息日:2020年6月10日

●可转债兑息发放日:2020年6月10日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文灿转债”)将于2020年6月10日开始支付自2019年6月10日至2020年6月9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文灿转债的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文灿转债

(三)债券代码:113537

(四)债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发行总额:人民币8.00亿元

(六)发行数量:800万张

(七)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八)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9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9日。

(九)债券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0.50%、第二年0.80%、第三年1.20%、第四年2.00%、第五年2.50%、第六年3.50%。

(十)到期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十一)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十二)初始转股价格:19.93元/股

(十三)最新转股价格:19.78元/股(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自2020年5月13日开始,转股价格调整为19.78元/股)

(十四)转股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6月1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19年12月14日至2025年6月9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十五)信用评级:AA-

(十六)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十七)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八)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付息为文灿转债第一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19年6月10日至2020年6月9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0.5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50元人民币(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一)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0年6月9日

(二)可转债除息日:2020年6月10日

(三)可转债兑息发放日:2020年6月10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文灿转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一)公司已与中登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可转债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可转债兑息资金划入中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息服务,后续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可转债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可转债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可转债利息。

六、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50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0.40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0.50元人民币(含税)。

(三)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人民币0.50元(含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一)发行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联系人:张璟

联系电话:0757-8512148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B座22层

联系人:张星明

联系电话:0755-23953869

(三)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特此公告。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转债代码:127011　转债简称:中鼎转2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5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10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9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向7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9,202,025股,每股发行价为19.7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9,239,993.75元(以下非特别说明币种都系人民币),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464,799.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916,775,193.8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9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验字[2016]2806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2019年3月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机构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登记费等)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

二、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532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存续期限	198天
认购金额	10000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募集期(销售期)	2020年06月01日
存续期起始日	2020年06月02日
存续期到期日	2020年12月18日
预计收益率	1.82%~3.80%/年
最低参与门槛	1000万元(人民币)
金额递增单位	10万元(人民币)
收益确定方式	投资人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偿付安排	发行人直接兑付本金和收益
资金到账日	2020年12月19日

2、购买金额:1亿元

3、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4、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